

用心修心

——记达州市中心医院心血管内科

6—7 版

全市食药监部门同频共振 确保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

8 版

达城哮喘病女性和儿童居多

世界哮喘日 达州市中心医院爱心义诊



春夏之交,哮喘病容易复发,医院里的哮喘患者渐渐多了起来。达州市中心医院呼吸内科,几乎每天都有数十名哮喘患者前来就诊。“哮喘具有三大特性,反复性、发作性、可逆性。同时哮喘的症状也有很多,除了喘息和气急外,慢性咳嗽也是其常见表现之一,所以慢性咳嗽大于6周以上应警惕哮喘的可能。”该科主任王红军昨日告诉记者。

昨日是第19届世界哮喘日,主题是“清新空气,舒畅呼吸”。为普及哮喘病防治知识,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意识,消除对哮喘病的一些认识误区,达州市中心医院呼吸内科和儿科在该院门诊大楼前举行了大型义诊活动,为市民讲解哮喘病防治知识、现场接受市民咨询、就诊,并免费为市民测血压、血糖,受到群众欢迎。

女性和儿童居多

李女士家住通川区西外,两岁多的儿子前段时间老是咳嗽、呼吸急促,让她很是焦虑。“我儿子这是怎么回事?会不会是哮喘?”昨日上午,李女士来到义诊现场,焦急地向医生询问。“从你的叙述来看,患哮喘的可能性较大,你可以带孩子来做肺部检查等以确诊。”达州市中心医院儿科主任医师吴正文解答说。“这样小的孩子做这些检查会不会有副作用?”李女士有点担心。“不会,这些相关检查,以及治疗的药物,包括检查时服用的镇静剂等,都是国家经过大量临床检验的,对孩子没有不良影响。”吴正文耐心地解释,“建议你尽快带孩子检查,如确诊为哮喘病,需要及早治疗,以免耽搁孩子的最佳治疗时机。”

“2016年,我科接诊哮喘患者上千人,其中以女性和儿童居多。”达州市中心医院呼吸内科主任王红军说。

“在哮喘患儿的治疗过程中,不少家长存在误区。”吴正文告诉记者,比如个别家长相信哮喘在发育的时候能被“带掉”,不用特别去治,或急于求成,希望治疗哮喘短期见效,并且彻底根治,一旦听说需要长期的持续治疗,就拒绝给孩子用药。事实上,只有一小部分哮喘儿童在发育期随着身体免疫力的提高会有一些症状缓解,但在患者在成年后往往复发哮喘。“儿童气道病变在哮喘发病的早期是可逆的。如果能够充分利用这一特点,抓住干预治疗的最佳黄金时机,采取积极、有效、对症的治疗措施,达到痊愈的目标是有可能的。”吴正文说,家长应该在青少年期之前尽量配合控制患儿哮喘,以免错过最佳治疗时期。

炒辣子鸡引发哮喘致猝死

“哮喘病其实有其凶险的一面,市民通常关注较少,那就是因哮喘而引发的猝死。”王红军说,一些明星,如柯受良、邓丽君,就是因哮喘而猝死。

数年前一位女患者炒辣子鸡猝死的悲剧,让王红军至今记忆犹新。“当时这位女患者因哮喘到我科住院治疗,经过一段时间治疗,病情得到控制后出院。出院后不久,她想吃辣子鸡,就自己买来食材、佐料,在家炒制。谁知炒制辣子鸡的油烟喷上来,再次诱发哮喘,导致猝死。”王红军说,“这出悲剧给我们警示,哮喘病患者一定要远离过敏源,清新空气,舒畅呼吸。我们科室专门规定,在探望患有呼吸道疾病、过敏性疾病、免疫力低下的患者,尤其是过敏性支气管哮喘的患者时,最好不要带鲜花。”

“不过市民也不用过度恐慌。”王红军说,在病人稳定期,通过正规治疗和干预,因哮喘而导致的猝死是可以避免的。

规范治疗 远离过敏源

如患者确诊为哮喘,就要及早进行规范治疗,而吸入剂是对付哮喘最常用,也最具特点的治疗方式。另外,哮喘病患者必须远离过敏源,以免复发。

“春夏之际,大家都喜欢利用周末外出郊游赏花,而此时也是人们最易患花粉过敏症的季节。”王红军说,如果是对花粉过敏的哮喘病患者,就应该避免去赏花。“此外,灰尘、霾、尘土、霉菌,以及一些化妆品,也容易导致过敏。所以,弄清自己的过敏源,并远离它,是防范哮喘的重要步骤。”

对由过敏诱发哮喘的患者而言,控制症状是当务之急,患者应快速就医,消除过敏因素或进行脱敏疗法,快速缓解胸闷、气急、咳嗽、哮喘等急发症状。王红军强调,要想治好哮喘、气管炎,首先必须积极面对,规范治疗;二要找对方法,辨证论治;三要抓住哮喘反复发作的根源,这样愈后才不易复发。

(王标 本报记者 罗天志 刘河林)

达州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开展化妆品监督检查抽样工作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大对化妆品非法添加禁用物质和违规使用限用物质的打击力度,保障公众健康安全,近日,市食品药品检验所组织相关人员赴大竹、渠县开展了2017年化妆品专项监督检查抽样工作。

此次化妆品监督检查抽样行动历时2天,在大竹县、渠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大力配合下,监督检查了化妆品经营商场、超市、专卖店等单位17家。检查中,工作人员认真查看了经营单位的产品备案登记、产品有效期及包装状况、库房的仓储养护条件等情况,对一些单位虚假夸大宣传化妆品功效、散装产品销售现场混乱及个别单位存在超过使用期限的化妆品等违规行为现场进行了宣传教育并责令立即整改。在监督检查的同时对7家经营单位宣称“美白祛斑驻留产品、染发类产品、芳香类产品”等4个品种10批次进行了针对性抽样,所抽样品已及时送交四川省食品药品检验检测院检验。

此次行动,对我市化妆品经营环节的规范管理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黄远植 本报记者 罗天志)

立案查处药品经营使用单位24家 渠县食药监局“季风行动”首战告捷

本报讯 为高压治理食品药品违法违规行,渠县食药监局从今年开始开展“季风行动”,即春夏秋冬每季开展一个专项整治行动。记者昨日获悉,目前开展的春季药品及医疗器械专项整治行动,共检查药品经营、使用单位74家,立案查处24家,责令改正50家,已结案3件。“季风行动”首战告捷,取得良好成效。

据了解,该局将“季风行动”纳入全年绩效目标考核内容,对整治重点、整治目标、整治要求进行细化和明确,制订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以责促行、以责问效,传导压力,层层抓落实。按照“四个最严”、“四有两责”要求,突出问题导向,敢于动真碰硬,坚持检查、抽检、查案、宣传、督查“五管齐下”,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春季“季风行动”整治,极大地震慑了药品器械违法违规经营、使用者,大力促进了药品经营新版GSP要求的规范执行、器械市场秩序的明显好转、器械安全水平的有效提升,获得了良好的整治效果。

(黄远植 本报记者 罗天志)